

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然食 品添加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 7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3
3.2 公开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4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4.3 宣传科普情况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4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4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5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5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5
6.2 公开方式	15
7 其他	16
8 诚信承诺	17
9 附件	18

1 概述

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坐落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七堡工贸城南区。企业核心经营范围包含天然食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与自产产品销售，同时配套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售后技术服务，是专注于食品添加剂领域的专业化生产企业。

本次改扩建前，公司现有项目产能规模为：年产 1100 吨红曲红色素（按固态色价计）、200 吨红曲黄色素、3000 吨谷氨酰胺转氨酶（TG 酶），生产线运行稳定，具备扎实的生产运营基础。项目红曲红色素、红曲黄色素是微生物发酵天然食用着色剂，核心功能为调色，同时附带抑菌、抗氧化作用，主要用于肉制品、烘焙糕点类等；TG 酶可催化蛋白质之间形成稳定共价交联键，大幅提升蛋白凝胶、粘结、保水、弹性，主要用于肉制品类。

为优化产品产能结构、扩大市场供给能力，公司实施生产线改扩建工程，本次改造主要内容分为两大板块：一是增加红曲红、红曲黄生产批次，提升产能；二是新增 TG 酶专业生产设备，扩容 TG 酶生产线产能。

本次改扩建工程完成后，企业各产品产能实现提升，具体产能规模如下：红曲红色素（按固态色价计）年产量由 1100 吨增至约 1500 吨，本次新增产能约 400 吨/年；红曲黄色素年产量由 200 吨增至约 800 吨，本次新增产能约 600 吨/年；谷氨酰胺转氨酶（TG 酶）年产量由 3000 吨扩建至约 15000 吨，本次新增扩建产能约 12000 吨/年。改扩建完成后，企业整体生产规模、产品供给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将得到显著提升。

2025 年 12 月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州粤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然食品添加剂改扩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建设单位结合有关项目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签订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首次公开日期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并通过其网站公开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在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示，链接如下：<https://www.kelongbio.com/news/629.html>），网上公示情况见图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七堡工贸城南区，其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1 网上第一次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

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在网络平台、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和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报纸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05 月 25 日~06 月 5 日）公开信息不少于 2 次。征求意见稿为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开链接地址: <https://www.kelongbio.com/news/638.html>，公示截图见图 2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七堡工贸城南区，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在报告书基本完成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公示。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2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6年05月25日~06月5日（共10个工作日），在南方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登报时间分别为2026年05月27日版面位于“南方都市报 B07 版”，及2026年05月29日版面位于“南方都市报 B06 07 版”。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七堡工贸城南区，其在报告书基本完成形成并征求意见稿后，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南方都市报》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和图4。

新神话？

随着各地政府投资基金的设立与重组动作频频，产业属性更强、整合度更高的地方产融平台正在持续涌现。这股前端募资带来的“深整合”浪潮，也标志着中国地方政府投资基金已跨越粗放扩张时代，正迎来一场去粗取精的高质量生态重塑。

回溯我国地方产融平台的发展历程，2022、2023年地方产融平台的发展，迎来一波去粗取精的高质量生态重塑。

随着各地政府投资基金的设立与重组动作频频，产业属性更强、整合度更高的地方产融平台正在持续涌现。这股前端募资带来的“深整合”浪潮，也标志着中国地方政府投资基金已跨越粗放扩张时代，正迎来一场去粗取精的高质量生态重塑。

从粗放“广撒网”到“深整合” 地方产融平台正经历高质量蜕变

与此同时，一些粗放设立的乱象也开始显现：部分地方将投资基金简单作为“基金招商”的考核工具，导致区域间产业投资同质化内卷严重；一些缺乏产业基础的区县级平台盲目跟风设立基金，既无力承担跨周期亏损，也缺乏相应的产业配套承载项目落地；一些基金盲目抱团跟投明星企业，过高推高项目估值，反而影响了企业的正常发展等。

2025年初，业内被称为“一号文”的《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号文）出台，根本性改变了这种“野蛮生长”的局面。这份国家级指导文件明确指出，政府投资基金应

当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不以招商引资为主要目的设立基金，并对地方新设基金，特别是县级政府新设基金做了严格限制。

在政策引导和行业出清背景下，地方产融平台正呈现出规模做“减法”，质量做“加法”的特征。一方面，随着不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政府投资基金被清理减计，行业总规模出现精减；另一方面，广东、江苏、湖北、浙江等先进制造业重镇，更加强调省级与地市级母子基金联动，构建清晰的“基金矩阵”。

与此同时，新设基金的配套管理办法正越发聚焦机制创新。过去卡死产业资本

的“返投比例”“基金管理人注册地限制”等多地逐步放宽或取消，产业协同开始取代财务指标成为核心评价体系。随着容错机制、尽职免责和长周期考核在地方普遍落地，“耐心资本”正在真正变为敢于陪伴新质生产力穿越低谷的“长线血脉”。

已投项目高光冲刺IPO，新产融深化整合再“出征”，共同构成了今年以来相互交织的产融协同新生态主线。接下来，系列报道将进一步深入政府投资基金的政策环境变动和机制变革探索。解读在产融新生态的新变局之下，各地政府投资基金今年以来如何加深资源整合、拓宽多元触角，于变局中谋求新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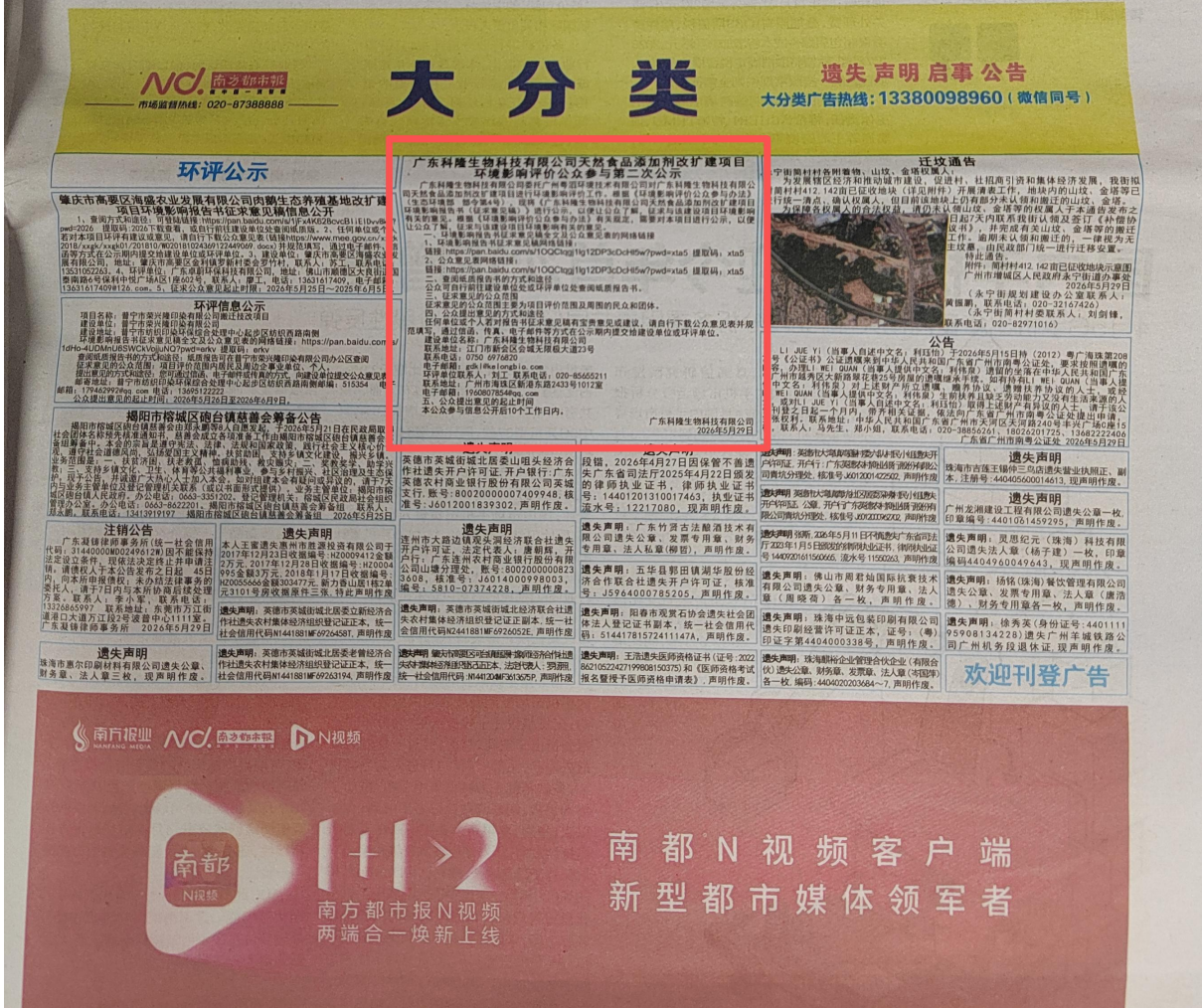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版面截图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报纸刊登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在项目周边七堡工贸城社区、庙边里村、六里村（东头）、潭冲村村口或公告栏处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详见图 5。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项目周边居民点作为张贴区域，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且在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村委公开栏或村口处张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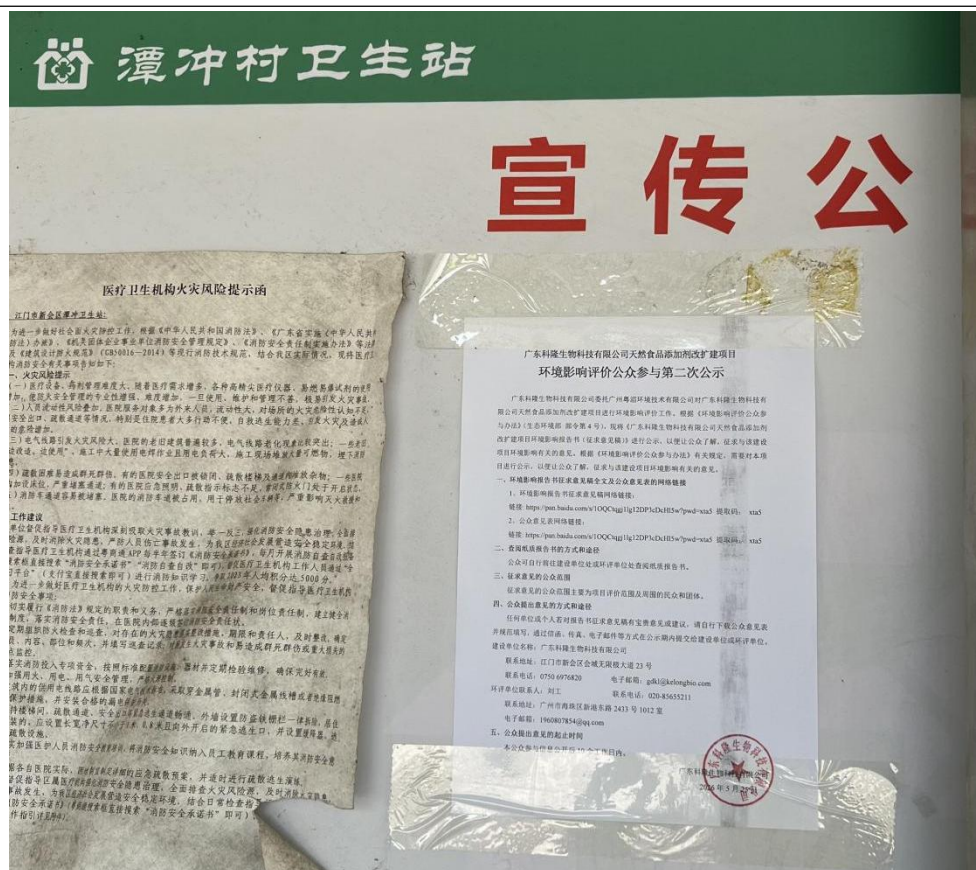
3.2.4 其他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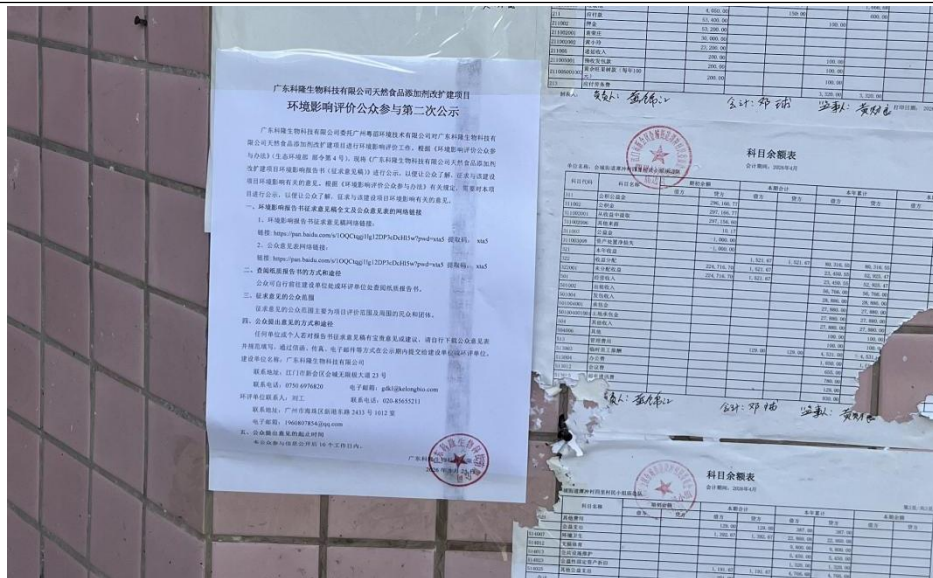
七城工贸区



潭冲村卫生站



庙边里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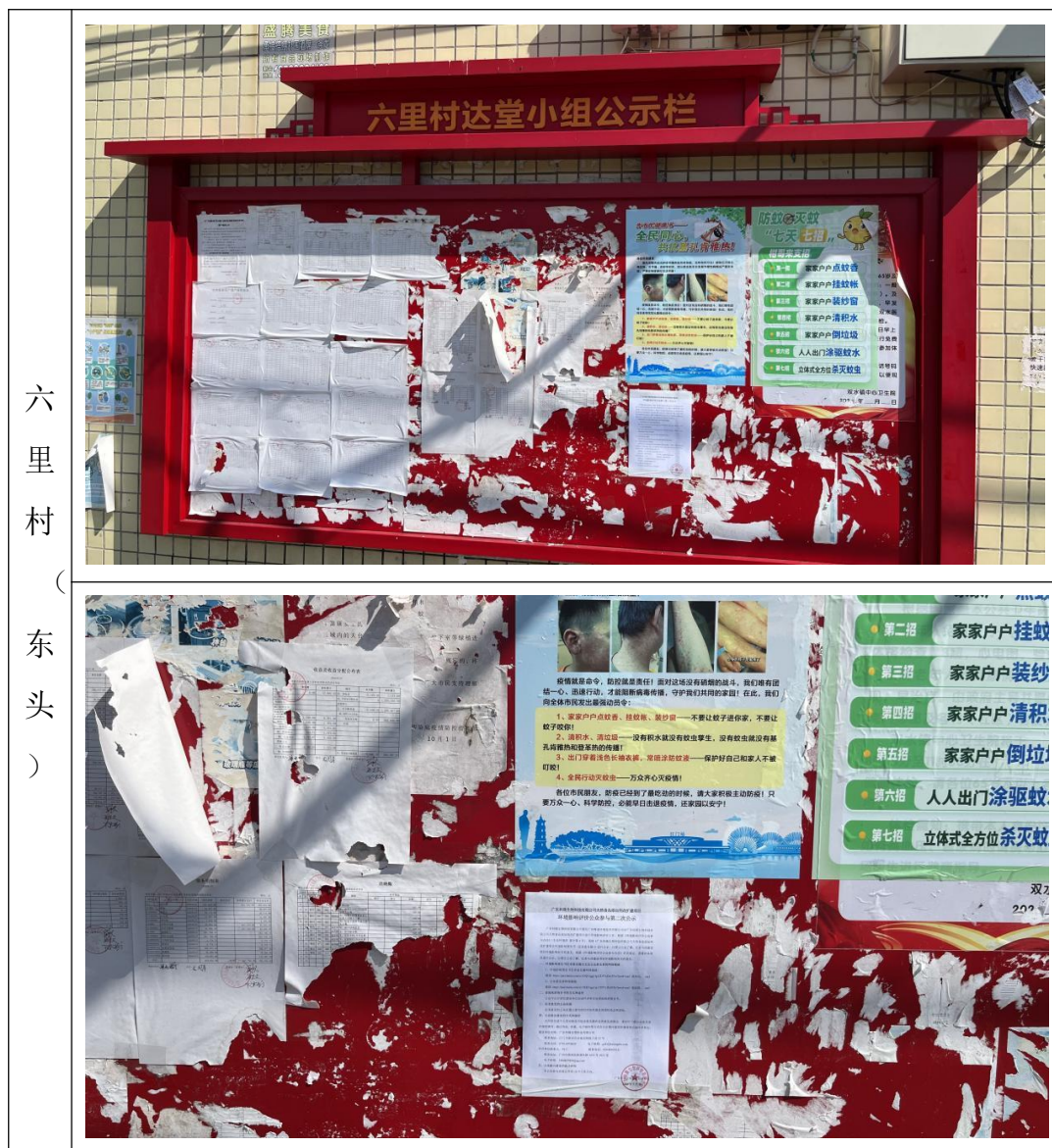


图 5 现场公示张贴情况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

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公示至今，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主要内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众参与说明，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不涉及建设单位技术专利的相关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网络公开链接地址：

<https://www.kelongbio.com/news/640.html>

网络公开截图详见图6。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次公开采用建设单位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网站，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不涉及建设单位技术专利的相关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6 报批前全文网上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建设单位存档备查内容包括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的电子版和纸质版，具体存档文件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网络截图；
- (2)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文件、网络截图、现场公示照片、公示当日报纸；
- (3) 报批前公开文件、网络截图；

(4) 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然食品添加剂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然食品添加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开展公众参与工作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天然食品添加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科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7月20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